

标段编号： 2111-440300-04-05-321686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石岩外环立交工程通信
管线迁改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12日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汇总表

企业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727600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金 (万元)	16250.00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解放大道784号
本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易先祥; 身份证号: 422423197404014539; 联系方式: 027-85837773		
企业所有制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是否存在“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与招标人的关系为: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是否具有: 是		

注: 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 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

2、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 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其持有的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

重大影响的股东；

3、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4、投标人需如实填写上述信息，如查实上述信息与实际不符，视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投标人应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5、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1.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查询截图“网址：
<https://shiming.gsxt.gov.cn/index.html>”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查询截图“网址：
<https://shiming.gsxt.gov.cn/index.html>”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额 (万元)	16250
实缴额 (万元)	

认缴出资额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16250	2023年12月29日

实缴出资额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42010310242768

1.2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Q10613R7M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7276007
注册地址: 湖北省江汉区解放大道 784 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解放大道 784 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通信工程施工、安装;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安防工程设计、施工、维护;
资质范围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注: GB/T 50430-2017 仅适用于施工范围。

换证日期: 2025 年 5 月 14 日。

初次获证日期: 2003 年 6 月 3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5 月 12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4 年 4 月 30 日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2.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2.1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 1、项目名称：奉贤区望园路（金齐路 - 大叶公路）道路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项目；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7912.34 万元；完工时间：2022 年 10 月 10 日；项目主要内容：奉贤区望园路（金齐路 - 大叶公路）道路改建工程 - 通信管线搬迁项目施工；
- 2、项目名称：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通信迁改工程；承包人名称：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通信迁改工程；合同金额：1641.574 万元；完工时间：2021 年 10 月 8 日；项目主要内容：独立完成武汉至阳新高速黄石段通信线路迁改工程的施工；
- 3、项目名称：南泥湾健康产业园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泥湾大道（三环线-汉西三路）改造工程弱电迁改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4870.4176 万元；完工时间：2021 年 12 月 05 日；项目主要内容：西接三环线额头湾立交，往东经现在工农路、南泥湾大道后，止于汉西三路，弱电通信迁改，全长约 5.98 公里；
- 4、项目名称：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工程；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1863.3433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5 月 21 日；项目主要内容：影响高速公路建设的通信杆线设施迁改；
- 5、项目名称：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信息网络管线迁改工程施工（标段二）-施工合同；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4042.4033 万元；完工时间：2022 年 8 月 18 日；项目主要内容：额头湾 107 国道沿线 0.93 公里信息管网迁改；
- 6、项目名称：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强弱电杆管线迁移弱电工程；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3650.9349 万元；完工时间：2022 年 6 月 22 日；项目主要内容：施工内容为电信、移动、联通三家运营商弱电工程迁改施工；
- 7、项目名称：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武昌段）工程公共信息网络迁改工程（第二标段）；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3689.8971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8 月 30 日；项目主要内容：何家垅站-青菱站(包括何家垅、十五中站、武昌

火车站站、中央花园站、富安街站、江楚大道站、茶叶所站、板桥出场、青菱站及以上站点对应区间)的公共信息网络改迁工程;

8、项目名称: 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工程; 承包单位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420.0563 万元; 完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30 日; 项目主要内容: 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

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建议优先提供单项金额 ≥ 150 万元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2.2 证明材料

1. 奉贤区望园路（金齐路-大叶公路）道路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项目

1.1 合同关键页

C2021-00629

施工承包合同

上海市奉贤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建设需要委托乙方进行奉贤区望园路（金齐路-大叶公路）道路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项目施工。为明确双方职责，相互配合，确保本工程按期完成，根据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上海市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合同以资本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

奉贤区望园路（金齐路-大叶公路）道路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项目

二、工程地点

项目南起金齐路，北至大叶公路。

三、工程范围

道路全长约2893米，红线宽32米。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城镇段）。为配合道路工程的建设，对乱拉乱飞的线路进行整治，争取整改后该段道路更美观、更通畅，市民出行视野更洁净。

四、工程内容

搬迁工程项目范围内电信管道、有线管道、联通管道、移动管道、升降人井、光交箱、电缆箱、基站、探头、监控等所有通信管线搬迁涉及到的搬迁、敷设、割接、拆除、保护、部队光缆阻断费等内容以及对各相关通信管线权属单位及红线外涉及道路、绿化的赔偿金等一切内容，并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采购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本项目施工管理及一次性通过验收。（不包括通信架空光缆、搬迁路口修复）。

五、合同价格

本工程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仟玖佰壹拾贰万叁仟肆佰叁拾捌元零叁分**；(小写)：**79123438.03元**。合同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9%。

1、投标报价说明、依据及要求

1 / 6





① 工信部规[2016]451号文关于发布《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工程费用定额及工程概预算编制规程的通知》；

② 工信部通信 [2016]新修订的《信息通信建设工程概预算编制规程》、《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第一册》、《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第二册》、《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第三册》、《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第四册》、《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第五册》；（共五册，2017年5月1日起实施）；

③ 国家计委、建设部的计价格[2002]10号文《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

④ 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2007]670号文《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

⑤ 信息产业部、信规函[2003]13号《关于通信线路工程中将光缆、电缆的费用从直接工程费中核减的通知》；

⑥ 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号文的通知；

⑦ 财政部、发改委《关于公布取消和停止征收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综[2008]78号）；

⑧ 财政部《基建财务管理规定》财建[2002]394号文规定；

⑨ 本工程增值税税率按9%计取；

⑩ 国家规定的其他文件等；

⑪ 如遇最新规范、按最新规范执行。

2、承包方式：本工程实施施工总承包，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设计、包各家管线权属单位（运营商）接管方式实施施工。

六、履约担保

1、乙方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2、乙方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履约保函一份。银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履约保函的保额为合同金额的10%，提交时间为甲方支付首笔款项前提交，该保函自保函出具时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失效。因办理履约担保而引起的任何费用被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七、工程款付款方式

1、签订承包合同进场施工一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工程款，且以开工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2、搬迁工程量完成后，经权属单位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

3、乙方提供全套竣工结算资料，经审价单位审核，并出具竣工结算审价意见报告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至审价金额的95%。

4、工程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价的100%。

5、增值税开票信息：开票前，甲方提供具体信息。

6、乙方收款信息：

账户名：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武汉市江汉支行

账 号：4200 1206 3080 5000 9620

八、工程期限

1、在甲方交付施工现场，具备工程开工条件后7天内开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2、工期：6个月。

3、工程开工后，若因非乙方责任、不可抗力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本工程工期自动做相应的延期。

九、双方职责如下

1、甲方职责：

1.1组织设计交底工作，向乙方提供现场待建管道位置。

1.2甲方委托[宋卫忠]为现场负责人。

2、乙方职责：

2.1负责办理与本工程施工有关的一切手续（包括管线业主施工许可、道路掘路执照及竣工验收移交），负责施工现场管理。



- 2.2根据国家技术验收规范和设计图纸规定，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工程项目。
- 2.3乙方委托[王成乐-18916111197]为现场负责人。
- 2.4中标后，在实施过程中项目负责人每人每周至少5天必须到现场组织实施施工。
- 2.5办理本工程中一切涉及当地有关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对接、报建、报批、验收等事宜，完备与施工有关的所有合法手续，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 2.6乙方必须确保甲方指定的日期内搬迁完成所有工程量。
- 2.7必须严格按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施工总说明、图纸交底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单和国家现行的《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进行施工，作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确保合同工期，未经甲方书面许可而擅自更改的工程，乙方必须返工，由此产生返工费用及延误工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拒不返工的，甲方可停止支付工程进度款。
- 2.8按施工安全规范的规定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方的安全。
- 2.9做好施工组织、管理工作，保持现场清洁、器材堆放整齐和道路畅通，并及时清除垃圾和不用的临时设施。
- 2.10做好交界工程的管理，抓好交界工程的工作质量和工程进度。
- 2.11劳工保险及其它保险由乙方自行购买，其费用已包含在承包总金额内，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费，在施工期间有任何意外发生而导致罚款及不良后果等，乙方须自行负责，概与甲方无关。
- 2.12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包括建筑物周围）内外的余土和堆积物，拆除生产和生活的临时设施，做到工完场清。若乙方未清理施工现场，甲方可安排清洁公司进行清理，所发生的费用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回。
- 2.13在施工中，由乙方本身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物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损失，应由乙方自行负责。
- 2.14在施工中，所涉及的现场财产管理、人员管理、安全管理及防火、防盗，包括与当地管理部门、消防部门、公安部门等一切衔接工作，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 2.15在本合同签订后，每周向甲方提供一周施工进度计划及工程完成情况。
- 2.16乙方因需由地面运送材料、工具等至施工地点，在运输过程中，乙方须保护甲方及他人财物，如有破坏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2.17乙方已对该工程所有图纸及其它文件进行了审核，对现场实地进行了考察，确定该工程报价没有遗漏，如发现任何漏项均由乙方完成施工并承担费用。
- 2.18其它事项

奉贤区望园路（金齐路-大叶公路）道路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项目



造价的3%的质量处罚，工期每延期一天罚款工程结算造价的万分之二元。

2、中标后，在实施过程中项目负责人未能满足双方职责要求，按未到天数人数，每人每天扣除伍仟元的处罚。

十四、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执行合同发生争议，可按以下顺序解决：

- 1、双方协商解决；
-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具有法律效力。合同规定的内容双方必须全面履行，不得单方任意修改。如一方因故需修改、中断、终止，应经双方协商同意。

十六、本合同正本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矛盾，以合同正本内容为准。

（以下无正文）

签约各方：

甲方单位：上海市奉贤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乙方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甲方）盖章：

施工单位（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代表人：

联系人代表人：

日期：

2021.10.27

日期：



张移



印



1.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奉贤区望园路(金齐路-大叶公路)道路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项目

致: 上海市奉贤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奉贤区望园路(金齐路-大叶公路)道路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项目工程,经初验合格,现提出工程竣工验收(内容详见附件),请予以审查和验收。

附件:

- 1、竣工图纸
- 2、竣工资料
- 3、竣工验收申请表

施工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审查意见:

经验收,该工程

- 1. (符合/口不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2. (符合/口不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 3. (符合/口不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 4. (符合/口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该工程验收 (合格/口不合格)。

建设单位(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日期



说明: 1. 在需要选择的栏中的“口”内作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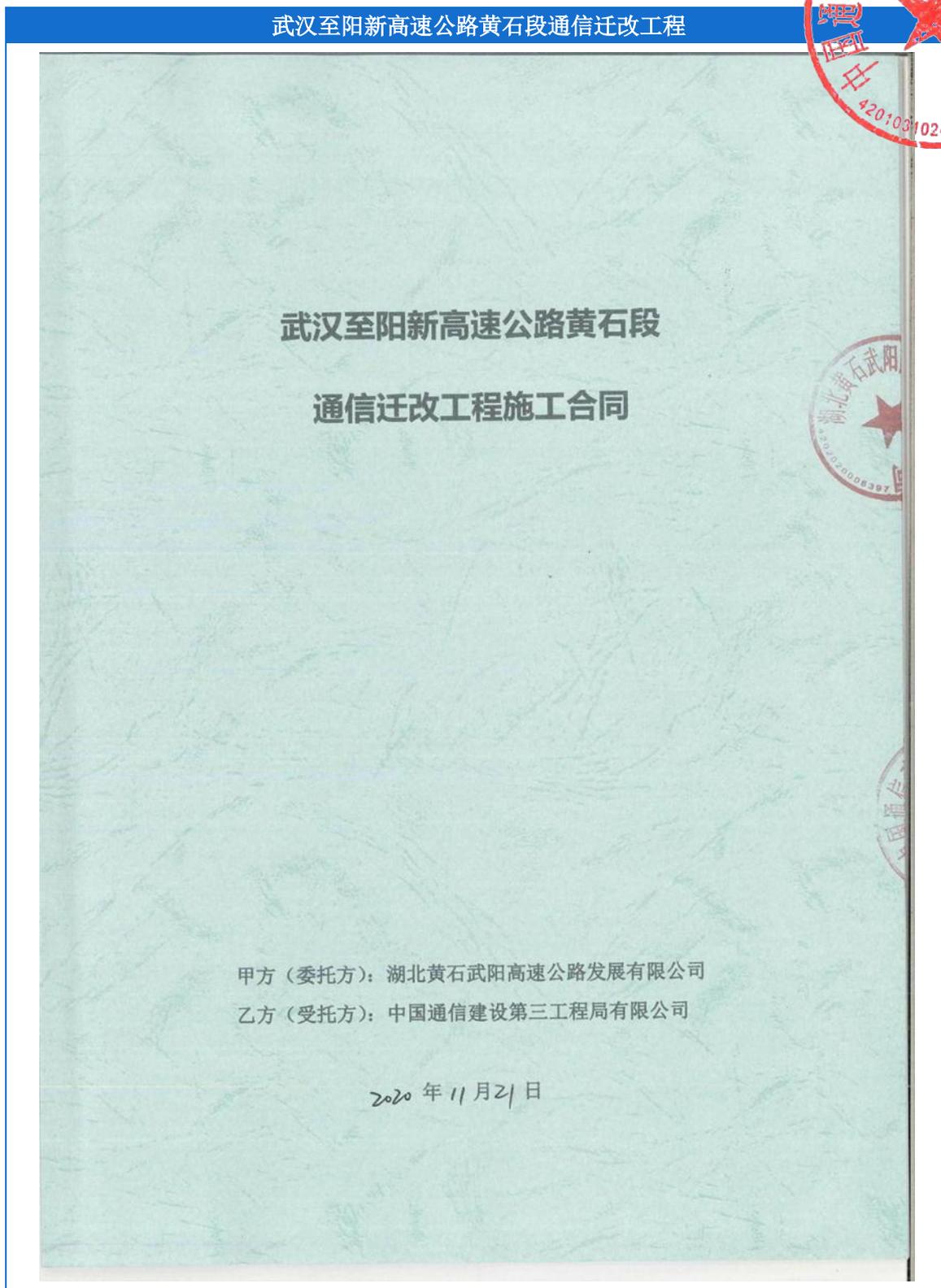
2. 本表一式两份,由承包人按合同规定程序填制,并连同发包人各存一

份。

2. 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通信迁改工程

2.1 合同关键页

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通信迁改工程





协议书

甲方：（全称）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方委托乙方对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项目征地红线范围内的通信线路进行迁改。双方就本迁改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武阳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通信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大冶市、阳新县境内

工程规模： 武汉至阳新高速黄石段通信线路迁改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目录。

二、工程范围

详见本项目施工图纸目录全部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9日（以监理下发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8日

合同工期： 12个月。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

（大写）： 壹仟陆佰肆拾壹万伍仟柒佰肆拾元整；

（小写）： ¥16415740.00 元。

其它约定： 无。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投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七、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_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_____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字盖章后_____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专用合同条款

为确保武阳高速公路黄石段项目顺利建设实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对武阳高速公路黄石段项目征地红线范围内的通信线路及设施进行迁改。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维护合法权益，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迁改范围及工作内容

（一）、迁改范围

本合同迁改范围为武阳高速公路黄石段项目全线范围内影响高速公路建设和运营的所有通信线路及设施的迁改，具体迁改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图纸（施工图纸目录详见合同附件）。

（二）、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为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项目通信迁改工程产权单位施工许可手续办理、塔基（杆线基础）施工、杆塔施工和线路架设安装施工、临时和永久征地、障碍物拆除、线路通道的林木砍伐及植被恢复补偿、停电（通信调度）计划申报、现场工农关系协调、材料采购运输卸货保管、施工安全维护、现场协调、调试运行、组织验收、移交产权单位以及其它与本通信线路迁改施工项目相关的所有工作，以及不可预见的涉及本项目与其他单位及个人的协调工作并取得施工许可（如需要）。

第二条 施工工期

本工程工期为 12 个月，乙方应在收到监理单位下发的开工令后 12 个月内完成全部通信线路及设施迁改工作，逾期将予以违约处罚。

第三条 质量及验收标准

本迁改工程须满足设计文件、现行国家标准及规范要求，并满足产权单位验收要求。

第四条 合同金额



1、本工程实行总价包干（乙方包工包料），包干范围详见合同附件施工图目录，包干金额为人民币1641.574万元（大写：壹仟陆佰肆拾壹万伍仟柒佰肆拾元整）。

2、本合同包干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本迁改工程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国家、省、市、工程造价管理部门文件规定的相关费用和承包方应考虑的各项费用（工农关系协调、青苗补偿、施工便道、临时和永久用地补偿、林业行政许可、产权单位施工许可、检测验收等所有费用），合同包干价格不因各类主客观因素予以调整。

第五条 付款方式

- 1、本合同签订后 28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包干总金额的 30 %；
- 2、乙方通信迁改施工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量 60 %后，甲方在 28 天内再向乙方支付合同包干总金额的 30 %；
- 3、本迁改工程全部完成，自双方签字确认之日起，甲方在 28 天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包干总金额的 80%；
-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全部通信线路产权单位验收证明文件后，甲方在 28 天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包干总金额的 97%；
- 5、本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合同包干总金额的 3%，缺陷责任期为一年，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算。完成所有缺陷修复且缺陷责任期满，并经审计且无拖欠材料款和农民工工资等影响社会稳定因素的事情发生后结清全部合同费用。
- 6、上述费用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付款请求及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六条 甲乙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责任及义务

- 1、甲方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并确保工程款及时到位。
- 2、甲方对该工程实施中涉及的协调事宜，予以相应的协助。

（二）乙方责任及义务

- 1、自行取得产权单位的施工许可，办理征地拆迁、临时和永久用地审批手续，确保工程按期开工。



2、乙方在签订合同协议书时，应按照甲方认可的形式向甲方递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

3、按照甲方武阳高速项目施工计划组织通信迁改施工，确保通信迁改施工不影响甲方武阳高速项目施工。

4、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现行行业标准及规范等，做好本工程设备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工程验收并出具报告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

5、制定落实施工安全、文明施工等技术措施，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相关规定等，确保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人身、设备安全。乙方应自行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意外伤害险等，如发生安全、质量事故，以及事故等所引起的第三者索赔等，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6、接受产权单位的监督管理，取得其验收颁发的竣工证书，对产权单位承担缺陷责任修复及工程保修责任。

7、接受本监理单位的监督管理，监理单位为湖北冠达通信科技网络咨询有限公司。

8、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期间，乙方应按照国家、地方政府部门有关规定和监理人指示采取相应的防疫措施，相关防疫措施费用已含入合同价中。项目实施期间，乙方不得因防疫管理工作而延误工期或给甲方造成损失。

9、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二套，无条件接受并配合政府及社会审计。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约定付款，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资金利息。

2、乙方应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本迁改工程，逾期完成，每逾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 20000 元/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7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须同时承担赔偿责任。

3、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施工受到影响，乙方需向甲方支付 20000 元/次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须同时承担赔偿责任。

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通信迁改工程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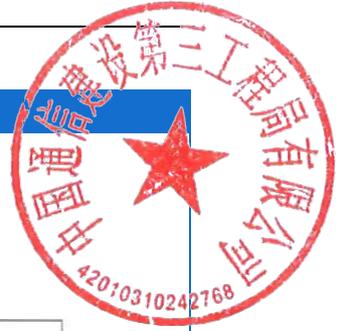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2.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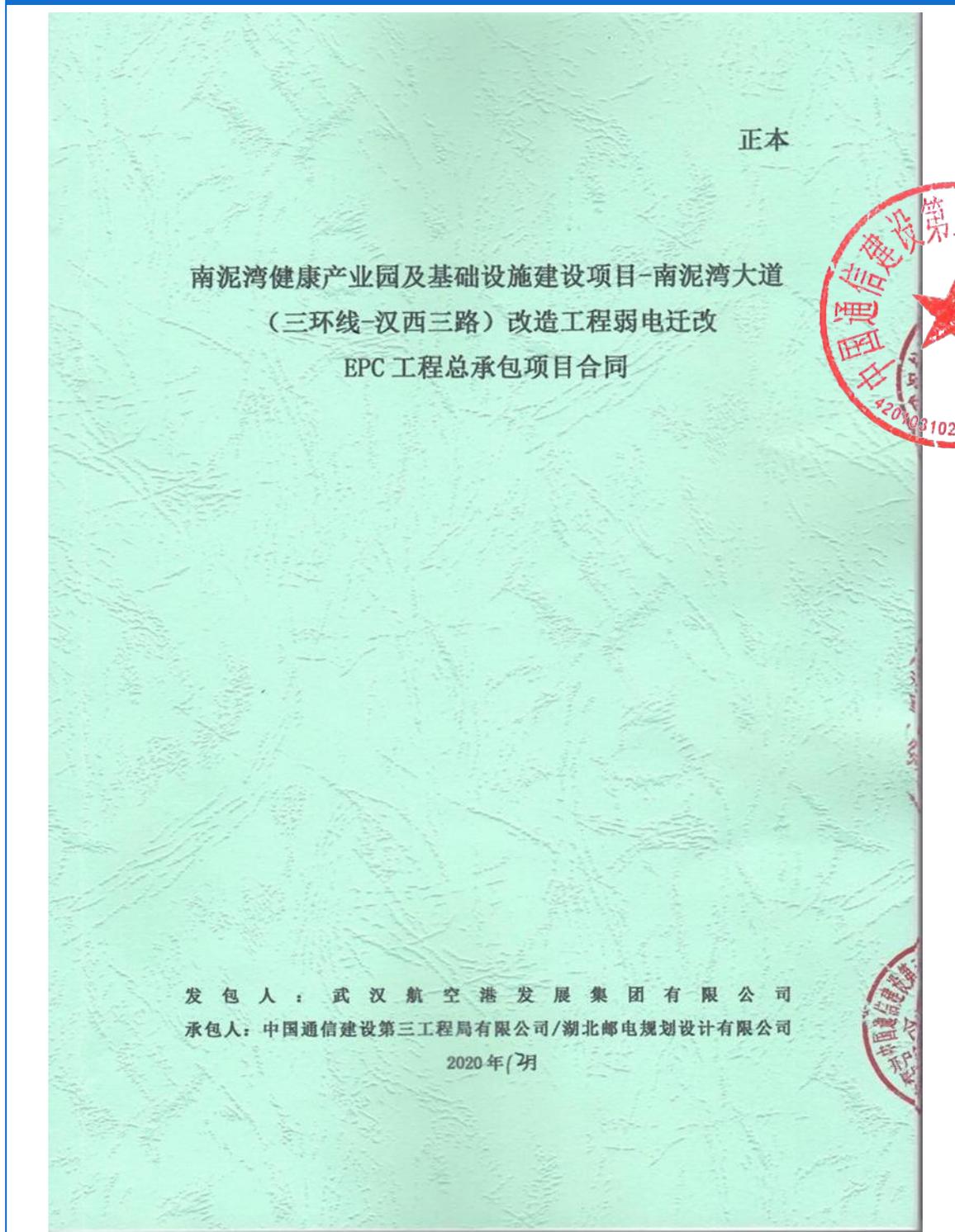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单

工程名称	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黄石段通信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大冶市、阳新县境内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9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8日
建设单位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15日		
验收情况			
<p>工程质量符合《通信线路工程验收规范》(GB51171-2016)及国家、地方现行行业施工有关规范要求，通过各管线权属单位各项验收，满足使用要求。 设计质量符合国家、地方现行行业设计有关规范要求。</p>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代表（签字）：  		

3. 南泥湾健康产业园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泥湾大道（三环线-汉西三路）改造工程弱电迁改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3.1 合同关键页

南泥湾健康产业园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泥湾大道（三环线-汉西三路）改造工程弱电迁改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价格清单；
- (7) 承包人建议；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2.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泥湾健康产业园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泥湾大道（三环线-汉西三路）改造工程弱电迁改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2) 工程地址：武汉市

3. 承包范围：

4. 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玖拾玖万壹仟肆佰陆拾玖元伍角捌分）（¥49991469.58）。其中：工程设计费：（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捌万柒



南泥湾健康产业园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泥湾大道（三环线-汉西三路）改造工程弱电迁改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仟贰佰玖拾叁万壹角肆分) (¥1287293.14), 工程费用: (大写: 人民币肆仟捌佰柒拾万肆仟壹佰柒拾陆元肆角伍分) 元整 (¥48704176.45)。(备注: 按承包人通过审查的施工图设计和经跟踪审计单位审核后施工图预算金额为暂定合同价)

合同价为暂定合同价款,最终以政府审计审定金额为准。其中:设计费用按合同约定的计价标准下浮 26% (投标报价费率),工程费用按合同约定的计量计价标准下浮 9% (投标报价费率)。

5. 承包人项目经理: 吴世斌, 身份证号 43010319750204051X。

设计负责人: 孙泽勇, 身份证号 420103197401194411。

6. 工程质量标准、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1)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承包人承诺: 未达到以上标准, 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0.1% 的违约金。

(2) 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合格。

承包人承诺: 未达到以上标准, 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0.1% 的违约金。

(3)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合格。

承包人承诺: 未达到以上标准, 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0.1% 的违约金。

7. 合同工期: 承包人计划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计划完工时间 年 月 日。工期为___天 (含施工图设计工期)。因承包人原因使竣工日期延误, 每延误 1 天的工期违约金赔偿金额 10000.00 元/天 (大写: 壹万/天)、工期违约金赔偿最高限额 合同签订金额的 2%。因发包人原因延误, 工期顺延。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本合同正本一式: 捌 份, 发包人及承包人联合体各方各执肆份; 合同副本一式: 肆 份, 发包人 贰 份, 承包人联合体各方各执 壹 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本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自发包人及承包人联合体各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南泥湾健康产业园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泥湾大道（三环线-汉西三路）改造工程弱电迁改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1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0 年 12 月 01 日

承包人：湖北邮电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3.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南泥湾健康产业园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泥湾大道（三环线-汉西三路）改造 工程弱电迁改EPC工程总承包项目		
建设单位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武汉市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5日	完工日期	2021年12月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交接图纸资料和相关文件： 相关技术文件、竣工图纸、测试记录如数完整、齐全点交。			
工程质量鉴定和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代表): 
(签章)

日期: 2021.12.15

施工单位(代表): 
(签章)

日期: 2021.12.15

4. 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工程

4.1 合同关键页

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工程



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工程
施工合同

甲方（委托方）：湖北交投宜来宜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湖北交投宜来宜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确保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项目建设项目顺利实施，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施工招标文件》，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实施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项目通信杆线迁改施工。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维护其合法权益，本着平等协商、诚实守信的原则，采取固定总价合同的支付方式委托给乙方实施，甲乙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范围及内容

1、本合同的工作内容为：所有影响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项目施工及高速公路运营的通信杆线设施等的迁改施工。

2、本合同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 材料的购买、生产（制作）、运输、加工（含加工过程中的材料损耗）；迁改施工方案的编制、施工（含施工过程中的材料损耗、永久征地费用、临时用地费用、各类地方道路使用费）、报装、验收、协调费、防疫费、措施费、缺陷责任期修复、利润、保险、税金等全部应有或可能发生的费用和施工期内的风险费用）；与产权单位协调以及施工完成后需经过招标人和各产权单位的验收认可，与验收工作有关的一切费用。

(2) 乙方进场后应加强工程施工现场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应按照规定做好驻地建设。乙方应将上述相关费用考虑到报价中。施工期间招标人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政府有关施工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同时严格执行发包人制订的本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安全检查程序及施工安全管理要求。

(3) 乙方应积极配合当地建设主管部门的监督与管理工作，由此发生的各项费用

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工程



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应自行调查解决用水、用电及通讯设备，由此发生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考虑施工的不连续性，由此发生的各项费用乙方承担。

二、合同形式

本合同是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执行期间不因迁改处数、杆线数量、材料价格、提前完工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合同总额价。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签约合同价为：壹仟捌佰陆拾叁万叁仟肆佰叁拾叁元捌角肆分 (¥18633433.84元)。

(1)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10%；

(2) 迁改工程每施工完成 50 处后支付签约合同总价的 10%；

(3) 迁改工程全部施工完成且正常使用后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70%；

(4) 迁改工程经验收合格、提交竣工资料、产权单位签字认可后，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98.5%。剩余 1.5%的签约合同价待迁改项目缺陷责任期 1 年满后支付，或乙方提交 1.5%的质量保证金保函后，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100%。

2、迁改的杆线范围为全线范围内所有影响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项目施工及高速公路运营的通信杆线设施。

四、合同工期及相关要求

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26 日。

预计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21 日以前完成任务。逾期将予以违约处罚。

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因自然灾害或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被迫停工。

五、施工标准及质量标准

1、按照国家颁发的通信工程施工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进行，其迁改方案要得到产

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工程



以下无正文，本页为签字页

发包人：湖北交投宜来宜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 7月 26日



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 7月 26日



4.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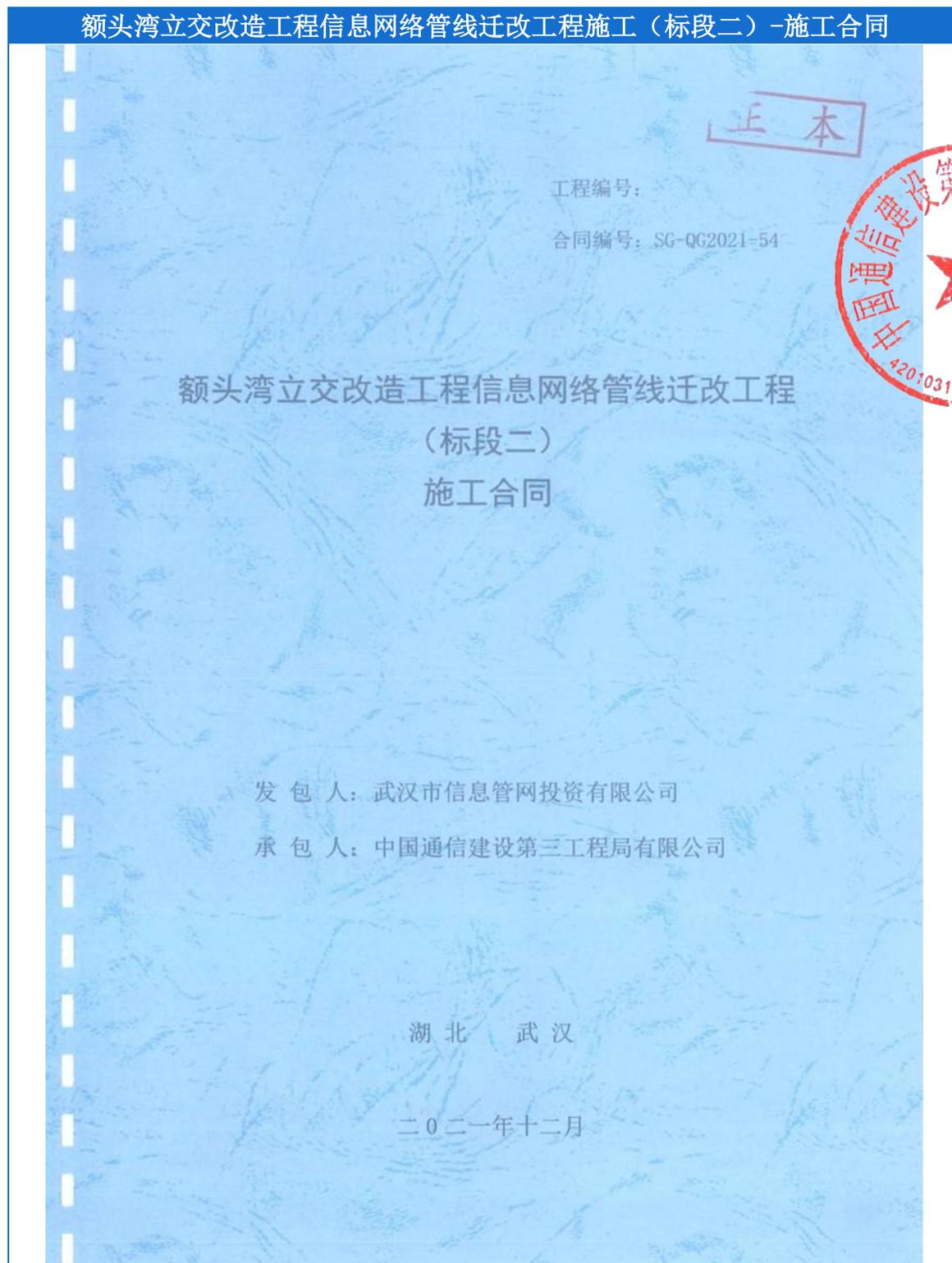


验收证书

建设项目名称	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项目		
单项工程名称	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通信杆线迁改项目		
建设地段	宜都至来凤高速公路宜昌段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1日		
验收时间	2023年5月28日		
建设单位	湖北交投宜来宜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将所有原影响高速公路建设的通信线路及其设施进行迁移或改造，以达到不影响高速公路建设施工及后期运营的要求。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按图完成迁改，验收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3年 5月 28日</p>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5. 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信息网络管线迁改工程施工（标段二）-施工合同

5.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市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信息网络管线迁改工程（标段二）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信息网络管线迁改工程（标段二）。

2. 工程地点：额头湾立交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具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专用条款及附件，此协议与专用条款同时生效。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2月2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2月1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40424033.09元

人民币（大写）：肆仟零肆拾贰万肆仟零叁拾叁元零玖分

其中：工程造价按现行税率9%计算，含税工程造价40424033.09元，不含税工程造价

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信息网络管线迁改工程施工（标段二）-施工合同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建行武汉江汉支行
账号：42001206308050009620
或奥盛#22-86895779
或 42001206308050009620



（签字）
2021.12.28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201001777276007
地 址：_____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解放大道 784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430022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魏枫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周叶芳
电 话：_____	电 话：027-85412950
传 真：_____	传 真：027-85837773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citicc-3@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武汉江汉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2001206308050009620

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信息网络管线迁改工程施工（标段二）-施工合同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1) 办理建设工程规划红线，并联系红线游放线；
- (2) 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的地质资料，对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
- (3) 办理工程施工所需证件，临时用地、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等的申请批准手续（证明承包人自身资质的证件除外）；

(4) 提供图纸，组织承包人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和现场交点；

(5)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的文物古迹、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承担有关费用；

(6) 委托给承包人负责的工作；

①协助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及道路挖掘等手续；

②改扩建、新建道路信息管网工程，承包人积极与道路施工主体单位联络，根据道路施工情况组织信息管网建设的有序跟进；既有道路架空管线入地信息管网工程，承包人积极与政府相关部门联系，配合发包人办理道路挖掘修复事宜，确保工程尽早实施。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发包人提供的竣工资料模板内容编制。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6套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完工后7日内提交竣工资料。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版【不可改电子版（光盘或U盘）】。

(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 接受发包人的委托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工程相关手续，并承担其费用；

2) 每月20日前向监理工程师和业主代表提供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表；

3) 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维护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



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信息网络管线迁改工程施工（标段二）-施工合同

- 4)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 5) 按照施工图设计要求、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采购材料。
- 6) 做好施工场地的文物古迹、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 7) 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违约金；
- 8) 不得将本工程转包和违法分包；
- 9) 不得在发包人的权属红线代建其他通信运营商的通信管道工程；
- 10) 遵守政府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和安全生产有关的管理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监理，严格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并按照环境检查审核要求，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粉尘、废水等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保护、水土保持措施；
- 11) 承包人必须保证按时足额发放所属工人（包括农民工）的薪酬，依法承担劳动用工责任，并妥善处理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劳动纠纷；
- 12) 工程竣工验收前承包人应对所施工的成品和半成品跟踪保护，确保工程竣工验收前管孔内不存在违反发包人线缆穿放规定穿放的线缆，如有违规情况，则应及时进行处理。
- 13) 承包人承接本工程后，应派专人对项目现场进行管理。在本工程向发包人移交前，施工过程中或已完工程造成的一切人员伤亡均有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发包人在承担赔偿责任后，可向承包人追偿。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周叶芳；
身份证号：420103197111063229；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注册建造师 通信与广电 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25294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鄂 142111210138；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工信鄂建安 B(2017)00443；
联系电话：18086687317；
电子信箱：779807866@qq.com；

5.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建设方 (甲方)	武汉光谷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方 (乙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信息网络管线迁改工程施工 (标段二)		
开工时间	2021 年 12 月 8 日	完工时间	2022 年 8 月 18 日
验收时间	2022 年 8 月 25 日		
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定(含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对本次施工达到规范要求, 工程合格			

建设方签章:

建设方代表: 

2022 年 8 月 25 日

施工方签章:

施工方代表: 

2022 年 8 月 25 日

6. 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强弱电杆管线迁移弱电工程

6.1 合同关键页

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强弱电杆管线迁移弱电工程



**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强弱电
杆管线迁移弱电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六安市公路管理局

六安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六安市公路管理局、六安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强弱电杆管线迁移弱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
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强弱电杆管线迁移弱电工程。

2.工程地点：六安市。

3.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4.工程内容：施工内容为电信、移动、联通三家运营商弱电工程迁改施工。项目投资约 4200 万元（不含光缆及安装辅材费用）。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 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强弱电杆管线迁移弱电工程，地点位于六安市裕安区、叶集区。主要施工范围：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弱电迁改施工，桩号：K000+000-K32+592，LK0+000-LK1+64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伍拾万玖仟叁佰肆拾玖元叁角捌分（¥36509349.38元）；其中有80万元工程量属于应急工程，已安排施工完毕，此部分费用由承包人支付。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量为准，多退少补。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郑永立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承包人：



管理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出资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9.7.10

6.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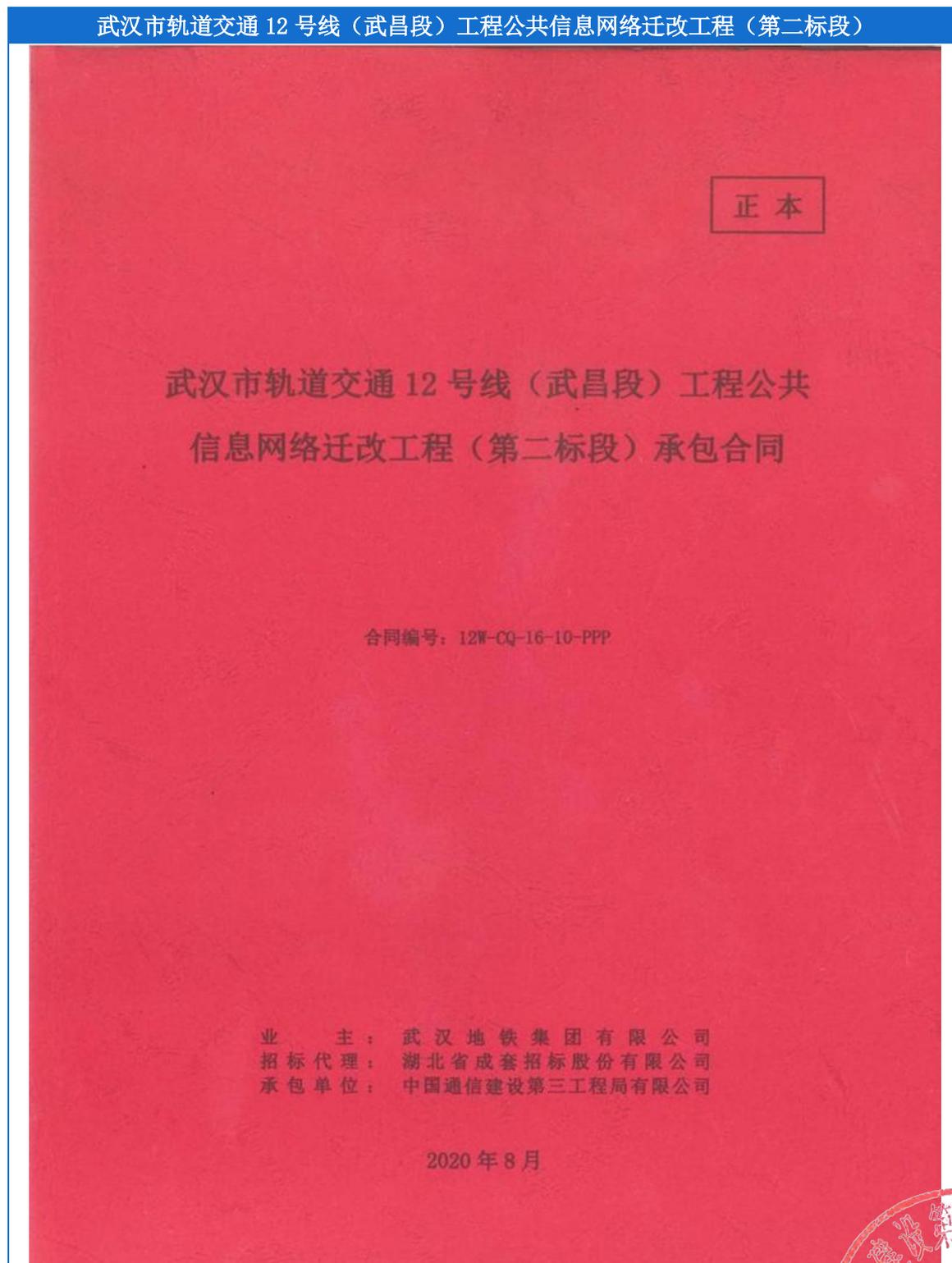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书

项目名称	G312 六安西至大顾店段强弱电杆管线迁移弱电工程		项目地点	六安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7.15	竣工日期	2022.6.22	产权单位	中国电信六安分公司 中国移动六安分公司 中国联通六安分公司		
设计单位验收	设计单位验收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日对该工程进行了检查，评定该工程为 <u>合格</u> 等级。 验收组意见： <u>同意</u> 签字： <u>孙志利</u>						
监理单位验收	监理单位验收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日对该工程进行了检查，评定该工程为 <u>合格</u> 等级。 验收组意见： <u>同意</u> 签字： <u>同意</u>						
产权单位验收	产权单位验收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日对该工程进行了检查，评定该工程为 <u>合格</u> 等级。 验收组意见： <u>同意</u> 签字： <u>王力中</u>						
建设单位验收	建设单位验收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日对该工程进行了检查，评定该工程为 <u>合格</u> 等级。 验收组意见： <u>同意</u> 签字： <u>张</u>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产权牵头单位意见：			市交投公司意见：	

说明：工程等级分为三级：优良、合格、不合格；检查结论定为：同意、不同意

7. 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武昌段）工程公共信息网络迁改工程（第二标段）

7.1 合同关键页





合同协议书

业 主：（全称）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全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武昌段）工程公共信息网络迁改工程（第二标段）

工程概况：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为环线，线路全长 59.9KM，共设车站 37 座，分武昌、汉口、汉阳三期进行建设。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武昌段，由科普公园站至青菱站，共 14 站 14 区间 1 出入场线，在板桥村设有 1 座停车场。

工程地点：武汉市

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城建资金，并且已落实。

二、工程承包范围：何家垅站-青菱站（包括何家垅、十五中站、武昌火车站站、中央花园站、富安街站、江楚大道站、茶叶所站、板桥出场、青菱站及以上站点对应区间）的公共信息网络改迁工程；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1100 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0 年 8 月 20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8 月 24 日；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3689.89711 万元

（大写）：叁仟陆佰捌拾玖万捌仟玖佰柒拾壹元壹角（人民币）





(小写): 36898971.1 元 (人民币)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84.504939 万元
(大写): 捌拾肆万伍仟零肆拾玖元叁角玖分 (人民币)
(小写): 845049.39 元 (人民币)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双方有关工程的澄清、承诺、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如有)
- 4) 经审查后的工程量报价清单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有关问题的备忘录及其附件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经批准的施工图纸
- 10) 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它补充资料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 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七、业主承诺

业主向承包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承包商承诺

承包商向业主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 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8 月 12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武汉市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业主（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邮政编码：

（承包商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邮政编码：



签约地点：武汉

2020年 8 月 12 日

杨志军

7.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证书

合同名称	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武昌段）工程公共信息网络迁改工程		
合同编号	12W-CQ-16-10-PPP		
建设单位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20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0 日
初验日期	2023 年 9 月 8 日	具备终验条件日期	2023 年 3 月 20 日
验收情况:			
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完成初验，试运行初验后 6 个月，试运行期间设备运行稳定，同意终验。			
验收小组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合同所涉及的设备已完成固定资产转固； 2、设备安装符合工艺规范，终验测试指标达到验收要求； 3、检查竣工资料，资料齐全、详实，达到了终验标准要求。 4、已向运维部提交完整的《网络资源统计表》资源数据。 			
验收结论:			
根据以上验收意见，原则上同意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武昌段）工程公共信息网络迁改工程合同终验。			
建设单位 (签章):		施工单位 (签章):	
			
日	期: 2023.3.20		

8. 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工程

8.1 合同关键页

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工程



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工程施工

工程合同

甲方：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信管线迁改工程合同

委托方：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因甲方在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工程施工项目影响乙方线路的正常运行，为保证乙方线路安全及甲方项目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相关电信管线迁改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名称

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工程施工。

第二条 工程内容与工期

- 1、由乙方负责通信线路迁改工作。
- 2、施工内容如下：经双方确认有本工程涉及的施工图纸作为本合同附件。
- 3、乙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工期_30_天。

第三条 工作进度安排

- 1、甲方因老工程建设需要，向乙方提出施工范围内指定区域乙方所属的弱电线路迁改需求，甲方负责资金落实并向乙方支付对应的迁改补偿。
- 2、乙方负责按照甲方需求及双方共同书面确认的施工方案对施工范围内指定区域的弱电线路开展迁改、保护、管理工作，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完成，保障甲方施工进度。
- 3、甲方负责根据建设需要就合作范围内具体迁改项目向乙方提出管线迁改需求，并提供相关建设文件等。
- 4、乙方负责对甲方的管线迁改需求进行立项，并组织方案设计



、预算编制、手续办理、迁改、还建、维护、管理工作。

5、乙方负责管线迁改工程的实施、结算编报及资产维护、管理工作。

6、迁改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负责组织第三方审计单位对管线迁改工程造价进行审计。

7、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及审计审定金额支付合同价款，最终合同价款以审定金额为准。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同时满足国家、行业标准《通信线路工程验收规范》《通信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并达到设计标准。

第五条 工程验收及交付

1、工程竣工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

2、工程竣工后，由乙方自行组织相关权属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并移交。验收合格后应向甲方提供全套验收证明文件及资产移交完成文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及时返工，并自行承担返工费用及承担工程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时间

1、合同价款暂定为34200563.15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贰拾万零伍佰陆拾叁元壹角伍分），甲乙双方约定，最终合同价款以审计审定的金额为准。

2、计价规则：鄂建办〔2018〕第27号）关于发布《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和费用定额、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增值税税率执行鄂建办（2019）93号文；安全文明施工费执行武城建（2019）77号文；

3、本工程按月进度的70%支付；工程完工并移交相应产权单位后按合同价款70%支付；竣工结算经审计单位确认后，付至审定的竣工结算价款的100%。因乙方为该线路的维护单位，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工程



甲方: (盖章)

签约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 (盖章)

签约代表(签字):

日期 2023.9.15



8.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验收证书

建设工程名称	柏泉配套道路工程弱电迁改工程		
项目编号	C2023-00695		
建设地点	武汉市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9日
工程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工程质量达标，施工工艺合格，属于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签字盖章)
 2023年12月9日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2023年12月9日



3.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3.1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陈伟	在投标单位入 职时间	31 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书	注册编号:鄂 1422006200805542	施工管理经验 年限	20 年	社保月份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12 月
代表业绩	1、项目名称：仙居至庆元公路松阳县水南至枫坪段通信线路迁改及复建工程项目；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1671.34 万元；完工时间：2021 年 12 月 30 日；人员岗位：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任职时间 7 个月； 2、项目名称：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四期工程邦瑞街等 7 条道路信息网络通信光缆迁改工程；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1295.82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6 月 23 日；人员岗位：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任职时间 4 个月；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建议优先提供单项金额 ≥ 150 万元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仙居至庆元公路松阳县水南至枫坪段通信线路迁改及复建工程项目

330007-2021-0652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总价合同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陈伟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无)；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丽水 签订。



仙居至庆元公路松阳县水南至枫坪段通信线路迁改及复建工程项目

330007-2021-0652

十一、补充协议

发包人受松阳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及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履行部分业主职责，与承包人签订本合同。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合同签订日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311007933820364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1777276007

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城北街

地址： 江汉区解放大道 784 号

邮政编码： 323000

邮政编码： 430022

法定代表人： 陈俊

法定代表人： 魏枫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郭学刚

电话： 0578-2156366

电话： 027-85837773

传真： 0578-2156366

传真： 027-85837773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工行丽水东方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江汉支行

账号： 1210200209200007810

账号： 42001206308050009620



1.2 交（竣）工验收证明

交（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仙居至庆元公路松阳县水南至枫坪段通信线路迁改及复建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浙江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丽水市分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21日	完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16日		

工程验收评语：

已完成合同清单及现场工作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

成春华

2022年1月16日

施工单位盖章



负责人：

周华

2022年1月16日



2.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四期工程邦瑞街等 7 条道路信息网络通信光缆迁改工程

2.1 施工合同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四期工程邦瑞街等 7 条道路信息网络通信光缆迁改工程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发包人1）、
武汉滨江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发包人2）
发包人1与发包人2以下合称为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四期工程邦瑞街等7条道路信息
网络光缆迁改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四期工程邦瑞街
等7条道路信息网络光缆迁改。

2.工程地点：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五期地块（解放大道、二七长
江大桥、沿江大道及长沙路围合范围）。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四期工程邦瑞街
等7条道路信息网络光缆迁改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依据7条市政道路弱电（通信）管线迁改设计施工图，南昌路、



合肥路、镇江路与解放大道进行规划顺接及新建市政管道施工，将影响顺接解放大道道路道口施工范围内既有解放大道现状公共信息16孔管道（含国防通信光缆）；南昌路、合肥路、徐州路、镇江路与江北快速路进行规划顺接及新建市政管道施工，将影响南昌路、合肥路、徐州路、镇江路顺接沿江大道道口施工范围内既有现状江北快速路公共信息及国防部队管道(国防4孔)。为顺利推进工程实施，同时保障现状公共信息网络光缆的安全及正常运转，需要对受影响的公共信息网络管道内缆线同步进行迁改。

本合同下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为上述工程承包范围内公共信息网络光缆迁改，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23日（具体以发包人
或监理单位下达的书面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23日（具体以发包人
要求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2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伍万捌仟壹佰肆拾捌元玖角
(¥12958148.9 元)；采用一般计税法，适用增值税税率：9%，其中不
含税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捌万捌仟贰佰壹拾元整（小
写：¥1188821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零肆拾柒元肆角伍分
(¥362047.4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伍仟元整
(¥545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



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1执叁份，发包人2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四期工程邦瑞街等7条道路信息网络通信光缆迁改工程

发包人1 (盖章): 武汉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2086606213Y

送达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胜利街275号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武汉汉阳支行

账 号: 421865098018800000360

发包人2 (盖章): 武汉滨江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MA4KTRKF4E

送达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中山大道1627号中信泰富大厦37楼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武汉滨江支行

账 号: 8111501013200427762

承包人 (盖章):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1777276007

送达地址: 江汉区解放大道784号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武汉江汉支行

账 号: 42001206308050009620



2.2 交（竣）工验收证明

交（竣）工验收证明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四期工程邦瑞街等7条道路信息网络通信光缆迁改工程		
建设单位1	武汉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2	武汉滨江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2月23日	完工日期	2023年6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10日		
工程主要概况:	7条市政道路弱电(通信)管线迁改设计施工图,南昌路、合肥路、镇江路与解放大道进行规划顺接及新建市政管道施工,将影响顺接解放大道道路道口施工范围内既有解放大道现状公共信息16孔管道(含国防通信光缆);南昌路、合肥路、徐州路、镇江路与江北快速路进行规划顺接及新建市政管道施工,将影响南昌路、合肥路、徐州路、镇江路顺接沿江大道道口施工范围内既有现状江北快速路公共信息及国防部队管道(国防4孔)。为顺利推进工程实施,同时保障现状公共信息网络光缆的安全及正常运转,需要对受影响的公共信息网络管道内缆线同步进行迁改。		
验收意见	已完成合同清单工作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	
施工盖章	施工盖章		
负责人:			



3.3 劳动合同扫描件

劳动合同扫描件

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

甲方

用人单位性质：全民

姓名：陈伟

乙方

户口性质：城镇

鉴证编号 _____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劳动合同扫描件

员工基本情况表

姓名	陈伟	曾用名	1974-12	照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12	
身份证号码	420103197412211256			
民族	汉	最高学历	大学	
政治面貌	团员	参加工作时间	1994.7	
技术等级		现任工种		
健康状况	良好	家庭住址	武汉市江汉区江汉大道784#	
工作简历				
1974.12 出生 武汉市 1981.8-1987.7 武汉市高墩街小学 1987.8-1990.7 武汉市八十五中学 1990.8-1994.7 武汉市电子工业学校 1994.7-1994.7 邮电部武汉通信仪表厂 1994.7~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				
家庭主要成员				
姓名	关系	工作单位		
陈圳松	父	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		
周丹	母	武汉市商业储运公司		
吕琳	妻	天一街小学		



劳动合同扫描件

劳动合同

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政策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叁 年

自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二十一 日起至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 日止,约定试用期为 一 个月。

2、无固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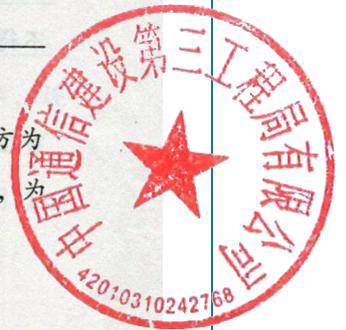
本合同期限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

具体工作为: _____

第二条 工作内容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考核后,同意招(聘)用乙方为本单位员工。乙方同意在 机务 岗位,承担 机工 工作任务,为 机务 工种。



劳动合同扫描件

乙方应努力完成岗位所规定的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_____

按数量完成的工作任务

第三条 劳动保护和生产（工作）条件

1、甲方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2、劳动安全卫生设施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

3、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员工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4、甲方对从事特种作业的员工必须进行专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5、甲方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年满16周岁未满18周岁），按国家规定实行特殊劳动保护。

6、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7、乙方自觉接受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听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不得违章操作、冒险作业。

8、乙方有权对甲方管理人员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和危害生命安全、身体健康的行为拒绝执行，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第四条 劳动纪律

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具体内容：



劳动合同扫描件

- (2)《关于开除违纪职工的暂行办法》
- (3)《关于辞退违纪职工的暂行办法》
- (4)《关于对集体职工的管理规定》
- (5)《关于安置富余人员的规定》
- (6)《职工技术鉴定的考核办法》
- (7)《职工内部退养管理办法 职工内部下岗待岗管理办法》
- (8)《关于职工岗前培训费的办法》

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纪律服从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第五条 工作时间与劳动报酬

1、甲方实行每周40小时工作制，严格执行国家工时工休制度。甲方应严格控制延长乙方的工作时间，确需加班的，经与乙方协商后，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特殊情况不超过三小时。甲方应为乙方安排同等时间的调休或按规定向乙方支付加班费。甲方在国家规定的节假日安排加班，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甲方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市公布的最低工资标准。根据乙方现任职务和工作岗位，试用期内乙方月工资定为 1400 元，试用期满月工资定为 元（不含奖金、津贴、补贴）。实行计件工资制的，月工资按计件单价结算，具体办法双方约定为：

按邮电部(96)001号文及总局(97)建人00号文执行。

3、甲方可视经营情况和乙方的技术熟练程度、劳动效率，逐步提高乙方的工资收入。

4、甲方必须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每月 日为发薪日。



劳动合同扫描件

第六条 劳动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全市统一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其它社会保险费用。

2、乙方因工负伤、致残，甲方应积极负责治疗直至医疗终结。治疗期间为乙方据实支付医疗费，按月支付全薪；伤愈后安排乙方从事力所能及的工作。因工死亡者，由甲方负责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发给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以及一次性生活困难补助费。

3、乙方在职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给予医疗期，医疗期满仍未治愈的，经双方协商可再延长一月。医疗期内的医药费和病假工资以及死亡丧葬费、员工生前供养直系亲属生活困难补助费由甲方承担，其标准按照国家 and 省、市的有关规定执行。乙方医疗期满不能从事原工作的，甲方根据需要，安排乙方从事力所能及的工作；确实无法另行安排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4、甲方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如下补贴：报岗津贴16元/月
住房补贴18元、交通费10元、津贴按武汉（95）62号文执行。

5、乙方为已婚女工的，享有孕期、产期、哺乳期及计划生育等假期和工资待遇。

6、甲方必须将乙方按规定所享受的法定节假日及婚、丧假视为有薪假期。

7、在合同期内，乙方享受国家规定的探亲假，在批准探亲期间，均发给月工资及各种补贴（不影响年终奖），路费按规定报销。

第七条 劳动合同终止、解除的条件

(一) 劳动合同终止条件

双方约定下列情况下合同自行终止：因乙方患病（或非正常性）下，持一方证明证实。



(二) 劳动合同解除的条件：

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4、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 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劳动合同扫描件

6、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 (1) 在试用期内；
-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 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 (4) 经甲方同意，乙方自费考上中等专业以上学校学习的；
- (5) 乙方应征入伍或出国定居的。

第八条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事项：

1、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支付：_____

按劳动部(94)1481号文执行。

2、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时，乙方应交回：所用的一切物品。

3、其他有关事项：_____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劳动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应由甲乙双方进行协商或者由工会代表员工与甲方进行协商；协商无效，甲乙双方根据劳动争议处理有关规定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后一方不服



劳动合同扫描件

的，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以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与国家和省、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不符的，按现行国家和省、市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第十二条 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陈伟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鉴证人(盖章):

鉴证机关(盖章):



合同鉴证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〇〇四年一月五日



劳动合同扫描件

续订劳动合同

根据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和乙方要求，双方同意续订劳动合同 无固定期限 年。从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经协商变更原合同 / 条，内容为 /
另增加原合同未尽事宜： /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陈中

2007年 11月 17日

2007年 8月 17日

合同鉴证

() 鉴字第

号

鉴证人(签字):

鉴证机关(盖章):

3.4 社保证明扫描件

社保证明扫描件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3565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995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512			
2025年12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陈伟	420103197412211256	10003522244	202501	202512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l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6 0109 1217 379H LTIA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09日
第1页/共1页

4. 其他项目成员（不含项目经理）情况

4.1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成员（不含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成员（不含项目经理）



投标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或职称）证书	证书专业	其他	备注
1	胡建刚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420103197502024614	
2	后国浩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429001198111174994	
3	袁峰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420603198003101015	
4	王晗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420112198411292737	
5	蒋维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420102198111284011	
6	蔡伟	合约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420103197710313218	
7	柯俊	质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通信(质量)字201900065	



			术人员)	程		
8	熊亚坤	安全主任	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鄂建安 C1(2016)3000766	
9	陈雪艺	专职质量员	中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设备环境	通信(质量)字 201900063	
10	董安全	专职质量员	中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终端与业务	通信(质量)字 201900060	
11	王成林	专职质量员	中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传输与接入	通信(质量)字 201900068	
12	高鹏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鄂建安 C3(2025)0072091	
13	豆国梁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鄂建安 C3(2025)0011278	
14	李富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鄂建安 C3(2025)0034083	
15	吴斌	劳资员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420521198210225 018	
16	赵子殊	资料员	高级工程师(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220104198302170 338	

注: 无需提供人员的资格证书、业绩经验、社保证明等证明资料。

4.2 其他项目成员（不含项目经理）情况承诺函

其他项目成员（不含项目经理）情况承诺函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若我方有幸中标，我方承诺按照附表《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成员（不含项目经理）》配置本项目团队成员，且附表中的人员均为本单位自有人员。

承诺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2026年01月12日

5.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

5.1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承诺函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承诺函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若我方有幸中标，我方承诺按照附表《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表》配置本项目机械设备。

承诺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2026年01月12日

5.2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表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表

序号	设备	招标文件要求数量	投标人提供数量
1	带状光纤熔接机	≥2 台	4
2	光回波损耗测试仪 (OLTS)	1 台	4
3	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	≥1 台	4
4	光时域反射仪 (OTDR)	≥1 台	4
5	色散测试仪	≥1 台	4

注：无需提供设备的相关证明资料。



6. 投标人承诺

承诺函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我方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本项目招标文件后，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为此郑重承诺如下：我方有能力协调项目所在地的通信运营商积极配合项目实施光缆割接、验收、资产移交等事项。

若我方在招标过程中不能实现本承诺的要求，或中标后不能实现本承诺的要求，我方完全接受贵方取消我方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的处理。



承诺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2026年01月12日